

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东方飞扬；证券代码：870342；以下简称“公司”）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直至按规定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公司预计2017年6月15日前披露年报，并按规定恢转让。

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4月21日，披露了《关于不能按时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2016年4月28日《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于2016年5月12日披露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于2016年5月26日披露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详细内容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目前，公司2016年年报相关制作工作正在加紧进行中。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

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按期披露《停牌进展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向公司及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主办券商进行咨询：

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铁林

联系电话：010-51655505

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 6月 9日